

附件 29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技術士證換、補發審核申請書

年 月 日

申請人	中文 姓名	身分證統一編號	一寸彩色照片浮貼處 (請使用照像館相片紙) (不論申請張數， 僅需一張照片) (半身脫帽) (近兩年照片) 長 3.6 公分* 寬 2.54 公分
	英文名字 (請以端正字體書寫與護照相同之英文姓名，如未填寫將逕以漢語拼音轉換，不得異議)	電話	
收件地址	□□□-□□(郵遞區號)		
E-MAIL			
職類		級別	
項目	原因	應附證件 (請申請人勾選)	資格審核及簽章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舊證破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更改身分證編號 (請附戶籍謄本 1 份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更改姓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原發證基本資料誤植 (請註明原因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5. 總編號數字諧音不雅 (不得選擇編號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. 其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原技術士證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1 吋彩色半身照片 1 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劃撥繳交證照費一張新臺幣 160 元整 (基本資料誤植免繳) 收據正本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(請於 3 日內補件)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遺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更改身分證編號 (請附戶籍謄本 1 份)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更改姓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 其它 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1 吋彩色半身照片 1 張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劃撥繳交證照費一張新臺幣 160 元整收據正本。	核定 (第二層決行)
填表須知	1. 郵政劃撥帳號：22458762 戶名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。 2. 郵寄單位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中部辦公室 (第三科) 地址：40873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501 號 6 樓 3. 現場辦理者得繳交現金，通訊申請者製證完成後，一週內以掛號寄出。 4. 申請改號者需繳回原技術士證，並繳交證照費新臺幣 160 元整。 5. 現場受理時間為週一至週五上午 8 點半至下午五點整。		
身分證正面影本浮貼處		身分證反面影本浮貼處	
技術士證浮貼處		劃撥收據正本浮貼處 (不可壓到身分證條碼)	

\*戶籍謄本請黏貼背面，不得使用訂書針。